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陳新文
電話：(03)3322-101#7594
電子信箱：news05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高字第1070240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、108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(1070240032_Attach01.doc、1070240032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茲公告「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，並自108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及「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」辦理。

二、本案業經教育部107年8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93067號函同意備查在案。

三、旨揭作業要點修正重點如下：

(一)作業要點更新：玖、其他—「特種生」修正為「特殊生」。

(二)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內容更新：3.當總積分完全相同需進行超額比序，比序至「志願序積分」項目時，志願序積分高者將優先錄取。

(三)說明內容更新：一、超額比序項目共計三大項，申請超額時上列項目應全數採計，當總積分完全相同且名額不

AA_教務107/10/08 15:35



1070006734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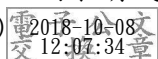


足分配時以低收入戶學生為優先，其餘依比序項目（適性輔導、多元學習表現、教育會考）分別比序；如有同分，再依序比「志願序積分」……。

四、請各校加強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連江縣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連江縣立中正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立敬恆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立東引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教育部(含附件)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108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含附件)



裝

